

证券代码：300738

证券简称：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2024-015

债券代码：123131

债券简称：奥飞转债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关于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华拓”）70%股权项目的交割工作正有序推进但尚未完成，截至目前四川华拓暂未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会根据相关规则及时披露关于四川华拓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关于四川华拓的有关情况，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为准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股票于2024年3月21日、3月22日、3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连续2个交易日（2024年3月22日、3月25日）累计偏离30.3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对近期公共传媒报道的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进行了核查。为避免投资者受到市场传言的影响，经公司自查，对相关事项披露如下：

2024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受让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作为意向受让方以现金方式通过

公开挂牌方式受让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信息”）持有的四川华拓 70%股权（该股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公司被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确认为最终受让方后，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与特发信息签订了关于受让四川华拓 70%股权的《产权交易合同》。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受让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中标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权并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目前，关于四川华拓 70%股权项目的交割工作正有序推进但尚未完成，截至目前四川华拓暂未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会根据相关规则及时披露关于四川华拓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关于四川华拓的有关情况，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为准并注意投资风险。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有关四川华拓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奥飞数据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要求。

2、关于四川华拓 70%股权项目的交割工作正有序推进但尚未完成，截至目前四川华拓暂未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会根据相关规则及时披露关于四川华拓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关于四川华拓的有关情况，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为准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核算尚在进行中，按照目前情况，不存在需要发布

业绩预告的情形；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4、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核算尚在进行中，且未曾向第三方提供相关财务数据，后续将根据相关监管要求披露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5、奥飞数据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5 日